

## 质疑函

### 一、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

质疑供应商：环江香万家副食品销售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：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环江毛南族自治县思恩镇城西工业园（佳禾木业旁）

邮编：547100

联系人：朱世金联系电话：177\*\*\*\*\*18

授权代表：朱世金联系电话：177\*\*\*\*\*18

地址：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环江毛南族自治县思恩镇城西工业园（佳禾木业旁）

邮编：547100

### 二、质疑项目基本情况

质疑项目的名称：永福县公办中小学、幼儿园食堂物资配送  
供应商采购

质疑项目的编号：GLZC2025-G3-260016-GXXQ

包号：3个标项（分标）

采购人名称：永福县教育局

采购文件获取日期：2025年5月28日

### 三、质疑事项具体内容

质疑事项 1：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(2)配送实施方案“四档（15分）：配送实施方案内容详细、针对性强，有本地化服务场所及设备照片，有详细合理的配送管理方案及配送能

力说明（包含配送的商品质量、商品保存、运输、配送时间等方面），应急配送措施合理可行，能充分满足项目特殊情况下的应急供给保障的；货源渠道多样，能充分满足采购人对供货时间地点、供货数量、配送、货源质量的要求以及在特殊情况下的供给保障。”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；阻挠和限制供应商自由进入本地区和本行业的政府采购市场。

事实依据：供应商只要在规定时限内完成配送服务即可，不应限制其所在地。评标办法要求“有本地化服务场所及设备照片”，违反了“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二十条（七）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、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”，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；同时违反了“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五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采用任何方式，阻挠和限制供应商自由进入本地区和本行业的政府采购市场。

法律依据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。

#### 四、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

请求：修改招标文件，删除此不合理的评分项。

签字(签章)：朱巧

公章：

日期：2025年6月3日

